



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次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08年首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，2011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，期限均为3年。

根据相关要求和规定，公司于2014年重新开展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工作，并顺利通过。近日，公司收到了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、四川省财政厅、四川省国家税务局、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证书编号：GR201451000834，发证时间：2014年10月11日，有效期：三年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的规定，通过自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，公司可连续三年（2014年——2016年）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可按15%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。

2014年公司暂按西部大开发相关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，因此，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预计不会对公司2014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！

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